



报告编号: QC028-261056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上海市徐汇区光启小学
检测内容	饮用净水及市政水检测
样品来源	上海市徐汇区光启小学
检验类型	4月月检
正文页数	7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2026年4月20日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第 1 页 共 7 页

委托单位	上海市徐汇区光启小学		
委托单位地址	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811 号		
样品来源	上海市徐汇区光启小学		
检测内容	饮用净水及市政水检测		
样品性状	液体	样品件数	5
采样日期	2026.04.12	检测日期	2026.04.12~2026.04.20
报告日期	2026.04.20		
检测项目	月检: 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浑浊度、余氯、耗氧量		

采样地点
及
样品标记

教学楼 4F 直饮水机 S001
教学楼 3F 直饮水机 S002
教学楼 2F 直饮水机 S003
教学楼 1F 直饮水机 S004
教学楼 1F 男卫生间水嘴 S005

判定依据: CJ 94-2005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
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

检测结果: 见第 2~7 页

检验机构 (盖章):

结果判定: 经检测, 所检饮用净水的所检项目均符合 CJ 94-2005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的要求, 市政水的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

批准: 谈利

审核: 沈勤

编制: 李超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 (续页)

第 2 页 共 7 页

表: 检测依据一览表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
1	菌落总数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 (4.1)
2	总大肠菌群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 (5.1)
3	浑浊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(5.1)
4	余氯 (游离氯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GB/T 5750.11-2023 (4.3)
5	耗氧量 (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₂ 计)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 5750.7-2023 (4.1)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 (续页)

第 3 页 共 7 页

一、饮用净水					
检验结果汇总					
采样地点	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	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断
教学楼 4F 直饮水机	1	菌落总数 CFU/mL	≤50	5	符合
	2	总大肠菌群 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	3	浑浊度 NTU	≤0.5	0.18	符合
	4	余氯 mg/L	≥0.01	0.03	符合
	5	耗氧量 mg/L	≤2.0	0.72	符合
备注	1. 水处理工艺是纳滤。 2. 采用 CJ 94-2005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。				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 (续页)

第 4 页 共 7 页

一、饮用净水					
检验结果汇总					
采样地点	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	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断
教学楼 3F 直饮水机	1	菌落总数 CFU/mL	≤50	未检出	符合
	2	总大肠菌群 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	3	浑浊度 NTU	≤0.5	0.20	符合
	4	余氯 mg/L	≥0.01	0.02	符合
	5	耗氧量 mg/L	≤2.0	0.64	符合
备注	1. 水处理工艺是纳滤。 2. 采用 CJ 94-2005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。				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 (续页)

第 5 页 共 7 页

一、饮用净水					
检验结果汇总					
采样地点	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	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断
教学楼 2F 直饮水机	1	菌落总数 CFU/mL	≤50	1	符合
	2	总大肠菌群 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	3	浑浊度 NTU	≤0.5	0.21	符合
	4	余氯 mg/L	≥0.01	0.02	符合
	5	耗氧量 mg/L	≤2.0	0.68	符合
备注	1. 水处理工艺是纳滤。 2. 采用 CJ 94-2005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。				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 (续页)

第 6 页 共 7 页

一、饮用净水					
检验结果汇总					
采样地点	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	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断
教学楼 1F 直饮机	1	菌落总数 CFU/mL	≤50	未检出	符合
	2	总大肠菌群 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	3	浑浊度 NTU	≤0.5	0.20	符合
	4	余氯 mg/L	≥0.01	0.02	符合
	5	耗氧量 mg/L	≤2.0	0.72	符合
备注	1. 水处理工艺是纳滤。 2. 采用 CJ 94-2005 《饮用净水水质标准》。				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 (续页)

第 7 页 共 7 页

二、市政水					
检验结果汇总					
采样地点	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	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断
教学楼 1F 男 卫生间水嘴 (市政水对照)	1	菌落总数 CFU/mL	≤100	未检出	符合
	2	总大肠菌群 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	3	浑浊度 NTU	≤1	0.31	符合
	4	余氯 mg/L	0.05~2	0.06	符合
	5	耗氧量 mg/L	≤3	1.40	符合

(本报告内容结束)

联系方式: 上海市闵行区申富路 568 号 (邮编: 201108) 021-54831147

- 声明:
- 本报告无本检测机构检验报告专用章或公章无效;
 - 本报告无编制或主检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名无效;
 - 本报告涂改无效;
 - 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;
 -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;
 - 委托人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,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。